

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工作人员将本次会议相关的资料（包括会议通知、会议议题资料等）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书面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笛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 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2022-05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

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7 日